

2016 年度 济南市法学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市编委《关于济南市法学会机构编制的批复》（济编发〔2004〕23号）、《关于济南市法学会机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济编发〔2010〕31号）和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济人字〔2008〕209号），济南市法学会为市委有关领导联系、市委政法委代管、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群众团体。目前，济南市法学会机关设综合部、研究部两个正处级内设机构，编制11人，实有17人，其中副局级1人、正处级1人、副处级3人、正科级8人、副科级3人、工勤1人。

主要职责：

1. 团结和组织全市法学、法律工作者，服务全党工作大局；多学科、多层次地开展法学研究，推进理论创新，为依法治市提供理论支持。
2. 参与地方法律法规的咨询论证工作，对司法、执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学术研讨，提出对策建议。
3. 对如何有效地解决社会热点难点问题，保持社会稳定进行调查研究，依法制定对策或提出建议。
4. 参与法制宣传、法学教育，培养法学、法律人才，编辑出版法学书刊；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服务。
5. 评选和表彰优秀法律、法学工作者及评选市优秀法学论著和论文活动。

6. 了解法学界、法律界的呼声，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
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济南市法学会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法学会本级决算。

纳入济南市法学会 2016 年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 1、济南市法学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13.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58.1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27.10
三、事业收入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	14.32
四、经营收入	4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34	
六、其他收入	6			35	
	7			36	
	8			37	
	9			38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313.14	本年支出合计	54	299.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2.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16.20
	28			57	
合计	29	315.75	合计	58	31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313.14	313.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72	271.7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3.72	243.72					
2013150			事业运行	243.72	243.7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0	27.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0	2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0	27.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2	14.32					
21005			医疗保障	14.32	14.32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99.55	271.55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13	230.13	28.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3	230.13				
2013150			事业运行	230.13	230.1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0	27.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0	2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0	27.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2	14.32				
21005			医疗保障	14.32	14.32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258.13	258.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18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27.10	27.10	
	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	14.32	14.32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13.1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99.55	299.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6.20	16.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6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合计	14	315.75	合计	28	315.75	31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99.55	271.55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13	230.1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3	230.13	
2013150			事业运行	230.13	230.1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0	27.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10	2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0	27.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2	14.32	
21005			医疗保障	14.32	14.32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	1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30101	基本工资	55.63	30201	办公费	5.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7.15	30202	印刷费	0.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3	奖金	13.0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7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0	30207	邮电费	0.38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5	30211	差旅费	4.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0.19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0.4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4.5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9.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2.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19.47	30229	福利费	0.05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4.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7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6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			
人员经费合计		225.31	公用经费合计					46.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7.20	4.40	1.25		1.25	1.55	1.40		1.25		1.25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315.75 万元，支出总计 315.75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82 万元，增长 12.80%。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收入 313.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3.1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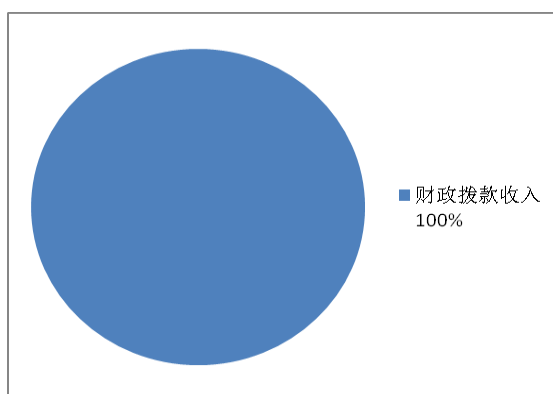


图 1：2016 年度本年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支出 299.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55 万元，占 90.65%；项目支出 28 万元，占 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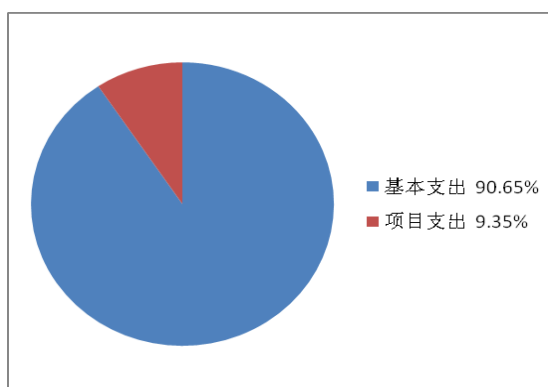


图 2：2016 年度本年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315.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3.14 万元，占 99.17%；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1 万元，占 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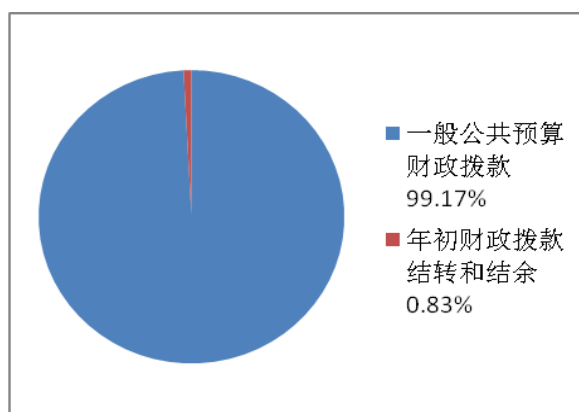


图 3：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结构图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315.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8.13 万元，占 81.7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10 万元，占 8.5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4.32 万元，占 4.5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20 万元，占 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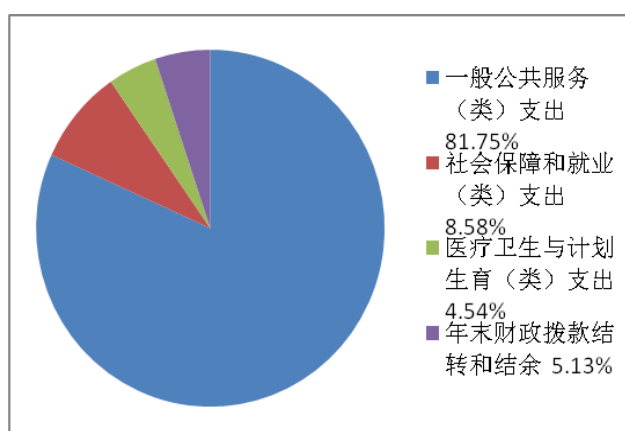


图 4：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99.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87%。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27.07 万元，增长 9.93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国法学会工作部署，承办第二十八届全国副省级城市法治论坛，追加部分专项经费。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市法学会机关人员经费、日常公用支出和业务类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3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反映市法学会承办第二十八届全国副省级城市法治论坛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论坛举办经费为年中追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缴纳市法学会机关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

算为 23.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工资调整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缴纳市法学会机关工作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工资调整导致医疗保险保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71.5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2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6.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济南市法学会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决算数为 1.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因公出国（境）经费拟用于开展对外法学交流活动，实际未开展；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减少 4.4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5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 1.4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济南市法学会未安排对外法学交流活动，未产生相关费用。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2、“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16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16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万元，主要用于市法学会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16 年济南市法学会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 0.15 万元。2016 年公

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本系统联系工作等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1 批次，11 人次。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济南市法学会运行经费支出 46.24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 8.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 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 6.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3 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22.4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底，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